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政府總部
發展局
工務科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西翼 15 樓



Works Branch
Development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15/F,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署檔號 Our reference : DEVB(CR)(W)1-10/39 Pt.2
來函檔號 Your reference : CB(1)1878/11-12(01)
電話號碼 Tel No.: : 3509 8275
傳真號碼 Fax No.: : 2810 8502

By Fax: 2869 6794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法案委員會秘書
麥麗嫻女士

麥女士：

《2012 年建造業法例（雜項修訂）條例草案》
法案委員會

當局就跟進事項的回應

為回應委員在《2012 年建造業法例（雜項修訂）條例草案》的法案委員會
——於 2012 年 5 月 14 日第三次會議上的討論，我們現提供資料於附錄。

發展局局長

(黃海韻



代行)

2012 年 5 月 14 日

檔號：DEVB(CR)(W)1-10/39 Pt.2

《2012 年建造業法例 (雜項修訂) 條例草案》
法案委員會

政府當局就2012 年5 月14日第三次會議
跟進事項的回應

(一) 員工過渡安排

委員關注建造業工人管理局 (以下簡稱「管理局」)秘書處員工及在建造業議會(以下簡稱「議會」)，為管理局提供註冊服務工作的部份合約員工，在議會與管理局合併時的過渡安排。委員要求當局 –

- (1) 以表列形式，提供上述員工的人數及其他相關資料；及
- (2) 與議會管方聯絡，促請議會以書面向常設編制內為管理局提供工人註冊服務的合約員工，承諾在議會與管理局合併時的過渡安排。

當局的回應

2. 我們現將有關員工的類別、人數、聘用方式及相關過渡安排，表列如下，以供委員參閱。

機構	員工人數	聘用方式	過渡安排
管理局 秘書處	23人	2年合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議會同意「專重及履行現有僱傭合約，並承諾與管理局秘書處所有現職人員續約至合併後兩年，而條件將不遜於現行合約」。
議會	14人	2年合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的聘用條件不會因為合併已改變。
	29人	短期合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聘用這些臨時員工，是為了滿

			<p>足不定期增加的建造業工人註冊証續証申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這些員工將繼續以短期合約聘用，以應付不同時段的運作需求。
--	--	--	--

3. 我們亦已與議會管方聯絡，促請議會管方盡快與議會常設編制內為管理局提供註冊服務的合約員工會面，並以書面承諾在合併時的具體安排。

(二) 延續臨時註冊有效期

4. 委員同意建造業工人在申請延長臨時註冊有效期需要提供相關的證明文件及無須支付任何費用。委員要求當局與議會聯絡在制定延長臨時註冊有效期的申請指引時，諮詢業界持份者的意見。

當局的回應

5. 我們已與議會聯絡，將來在制定有關的申請指引時，會諮詢業界持份者的意見。

發展局

2012年5月14日